

单位	浙江宏丰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3000 万条半导体蚀刻高端引线框架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西塘桥街道滨海大道 1258 号
项目性质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 技术引进 ☐
项目负责人	胡明腾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
项目简介	
浙江宏丰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注册资金 3000 万元，经营范围涵盖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西塘桥街道滨海大道 1258 号 1 幢四楼。 我国是最大的半导体市场，并且继续保持最快的增速。尽管全球经济仍然受到疫情影响，汽车电子、物联网、人工智能新兴领域市场的发展势头强劲，过去两年出现了“芯片荒”。由于产能紧缺等因素拉动，封装测试市场规模保持两位数提升。芯片的引线框架起着稳固芯片、电路连接、散热等作用，是半导体封装的基础材料，是集成电路的芯片载体，是电子信息产业中重要的基础材料。随着国内电子产品制造业的飞速发展，国内半导体行业需求 越来越大，半导体材料行业市场规模不断上升。 随着技术高速发展，电子元器件中集成电路大量使用，引线框架作为集成电路的芯片载体，是集成电路封测的重要基础材料。但目前国际上，相关电子元器件引线框架对国内形成技术封锁；国内高端电子元器件用保护器的核心材料在制备工艺、热稳定性、时效软化、导电性能等方面一直存在技术瓶颈难以解决，其核心材料仍然依赖于进口。 在此背景下，浙江宏丰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拟选址于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西塘桥街道滨海大道 1258 号，租赁嘉兴瀚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空置的车间一（3	

层）、车间二（1楼南部区域、4楼整层及屋顶部分区域）。项目总投资 25602 万元,总用地面积 16.565 亩,总建筑面积 115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1500 平方米,拟引进全自动卷对卷蚀刻线、卷对卷电镀线生产引线框架,项目建成后,年产 3000 万条引线框架系列产品。	
现场调查、检测/采样人员名单及建设单位陪同人	
调查人:汤其龙、董慧盈 调查时间:2023.1.8 陪同人:张宇龙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	
职业病危害因素有:氢氧化钠、碳酸钠、甲酸、盐酸、硫酸、镍及其化合物、氨、氢氧化铵、氟化物、噪声等	
检测结果	
无	
评价结论与建议	
评价结论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 号》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 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本项目定性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 浙江宏丰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条半导体蚀刻高端引线框架建设项目建成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通过采取综合防治措施,加强职业卫生管理,并结合本评价报告提出的措施建议等内容加以补充和完善,项目建成投产后各岗位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和强度可控制在国家职业接触限值内,作业人员在正确佩戴个人防护用品后,能够有效避免噪声对健康的影响,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
建议	(1)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90 号,建设项目应形成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工作报告备查,同时进行信息公示。 (2)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90 号,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施工前按照职业病防治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要求,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3)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90 号,建设项目试运行期间(试运行时间应当不少于 30 日,最长不得超过 180 日,国家有关部门另

	有规定或者特殊要求的行业除外），建设单位应当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的情况和工作场所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监测，并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4）拟建项目在建成投产前，用人单位应及时结合安监总厅安健〔2013〕171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的通知》的要求健全职业卫生档案、完善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制定职业卫生教育和培训制度，并对从事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的职业卫生的培训教育，其中职业卫生档案中应包括《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档案》、《职业卫生管理档案》、《职业卫生宣传培训档案》、《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与检测评价档案》、《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管理档案》、《劳动者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评审组评审意见	
细化职业中毒应急救援设施和生活辅助设施的分析与评价。	